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监理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5-3952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4	湖南长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5	中晟宏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6	江苏华盛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7	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0	广东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11	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

联系人:钟老师

联系电话:0757-85553137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28866216

联系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3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

日期：2025年09月30日

附件:[资格评审报告.pdf](#)

